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常工职院学〔2021〕5号

关于印发《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心理健康 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部门：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学校2021年第8次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实施方案



附件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教党〔2017〕62号）、《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教党〔2018〕41号）、江苏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关于贯彻落实教育部党组〈高等学院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的实施意见》（苏教学〔2019〕8号）和教育部等八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等文件精神，合理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品牌建设“六位一体”的心理育人工作格局，健全心理健康疏导机制，捋顺管理体制，全面有效提升学生的心理素养。经研究决定，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统一，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更好地适应和满足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需求，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义和利、群和己、成和败、得和失，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

二、总体目标

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品牌建设“六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基本形成。心理健康教育的覆盖面、受益面不断扩大，学生心理健康意识明显增强，心理健康素质普遍提升。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预防、识别、干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学生心理健康问题关注及时、措施得当、效果明显。

三、基本原则

1. 科学性与实效性相结合。根据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心理健康教育规律，科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逐步完善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服务体系，切实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水平，有效解决学生思想、心理和行为问题。

2. 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结合。坚持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面向全体学生开展，对每个学生心理健康发展负责，关注学生个体差异，注重方式方法创新，分层分类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满足不同学生群体心理健康服务需求。

3. 主导性与主体性相结合。充分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心理咨询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的主导作用，强化家校育人合力。尊重学生主体地位，充分调动学生主动性、积极性，培养自主自助维护心理健康的意识和能力。

4. 发展性与预防性相结合。加强心理健康知识的普及和传播，充分挖掘学生心理潜能，培养积极心理品质，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发展。重视心理问题的及时疏导，加强心理危机预防干预，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严重心理危机个案的发生。

四、主要任务

（一）推进知识科普



1. 健全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体系，根据上级要求，结合实际，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学校整体教学计划，规范课程设置，建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体系，对新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公共必修课，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选修课程，实现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全覆盖。公共必修课程设置2个学分、32个学时，分大一两个学期完成。

2. 完善心理健康教育教材体系，不断优化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教材，科学规范教学内容。

3. 结合学生实际需求，开发建设心理健康主题在线课程，丰富教育教学形式。

4. 创新心理健康教育教学手段，有效改进教学方法，通过线上线下、案例教学、体验活动、行为训练、心理情景剧等多种形式，激发大学生学习兴趣，提高课堂教学效果，不断提升教学质量。

（二）开展宣传活动

5. 加强宣传普及，举办“3·20”“9·25”心理健康周、“5·25”“12·5”心理健康月等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各种有益于大学生身心健康的文体娱乐活动和心理素质拓展活动，不断增强心理健康教育吸引力和感染力。

6. 拓展传播渠道，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书刊、影视、动漫等传播形式，组织创作、展示心理健康宣传教育精品和公益广告，传播自尊自信、乐观向上的现代文明理念和心理健康意识。

7. 创新宣传方式，主动占领网络心理健康教育新阵地，建设好集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服务性于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网站、网页和新媒体平台，广泛运用门户网站、微信、微博、手机

客户端等媒介，宣传心理健康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高心理保健能力。

8. 发挥学生主体作用，支持学生成立大学生心理健康社团，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的，增长心理健康知识，提升心理调适能力，积极进行心理健康自助互助。

9. 强化家校育人合力，引导家长树立正确教育观念，以健康和谐的家庭环境影响学生，有效提升心理健康教育实效。

（三）强化咨询服务

10. 优化心理咨询服务平台，加强硬件设施建设，设立心理发展规划室、心理测评室、团体活动室、身心体验室等心理服务硬件条件。

11. 完善体制机制，积极构建教育与指导、咨询与自助、自助与他助紧密结合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体系。通过个体咨询、团体辅导、网络咨询等多种形式，向学生提供经常、及时、有效的心理健康指导与咨询服务。

12. 强化心理咨询服务管理，健全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的值班、预约、转介、重点反馈等制度，完善心理咨询督导制度，确保心理咨询服务质量。

13. 实施分类引导，针对不同学段、不同专业学生，精准施策，因材施教，把解决思想问题、心理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在关心呵护和暖心帮扶中开展教育引导。

14. 遵循保密原则，建立心理健康数据安全保护机制，保护学生隐私，杜绝信息泄露。

（四）加强预防干预

15. 加强预防干预，完善心理测评方式。优化量表选用，禁止使用可能损害学生心理健康的方法和仪器。选用中国大学生心



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大学生心理自助互助平台（“苏心”APP）及心海导航危机干预系统进行学生心理普查。科学分析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互联网新媒体应用快速推进、个人成长历程、家庭环境等因素对学生心理健康的深刻影响，准确把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及变化规律，不断提高心理健康素质测评覆盖面和科学性。

16. 健全心理危机预防和快速反应机制，建立学校、院系、班级、宿舍“四级”预警防控体系，完善心理危机干预工作预案，做好对心理危机学生的跟踪服务，注重做好特殊时期、不同季节的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

17. 定期开展案例督导和个案研讨，不断提高心理危机预防干预专业水平。

18. 建立心理危机转介诊疗机制，畅通从学校到精神卫生专业机构的心理危机转介绿色通道，及时转介疑似患有严重心理或精神疾病的学生到专业机构接受诊断和治疗。

19. 与合作单位共同构建合理的协作机制，举办定期随访等活动，为重点关注学生提供科学、专业的心理帮扶，及时调整帮扶方案，为学生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五）平台保障

20. 建立线下心理健康教育平台，提供包含预约接待、团体辅导、音乐放松、智能宣泄室等集多功能于一体的服务，二级学院建设各具特色的心理辅导站，开展团体辅导、接受预约咨询，为学生提供及时、有效的心理健康指导与咨询服务。

21. 建立线上心理健康教育平台，结合心海导航、“苏心”APP等系统，充分挖掘智慧学工学生管理系统、微信公众号、心理健康教育专题网站等各类线上平台的心理育人功能，强化心理健康教育教育工作。

（六）品牌建设

22. 进一步提升智慧心理、四季活动、生命教育、医校合作等心理健康教育品牌项目的育人质量和成效，同时推动二级学院特色心理工作品牌建设，精心打造“六位一体”心理育人新模式。

五、工作保障

1. 组织保障。设立“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正处级单位，与学生工作部合署办公。中心设主任1名，处级岗；副主任1名，副处级岗；心理健康教研室主任1名，心理健康咨询室主任1名，科级岗。

2. 队伍保障。要建设一支以专职教师为骨干、以心理辅导员和兼职教师为补充、以心理委员和朋辈志愿者为桥梁纽带的心理健康工作队伍，按照师生比1:4000配齐配强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在2025年前将配备比例提高到1:3000。专职教师应具有从事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相关学历和专业资质，各二级学院配备心理辅导员1名；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纳入高校思政工作队伍管理，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纳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师序列。

3. 有利条件保障。学校确保以不低于15元/学生标准配备心理健康教育专项工作经费，配备必要的办公场地和设备。二级学院统筹规划、建设二级心理辅导站，配备相应的安全应急保障设施及必须得办公用品。

4. 师资队伍培训。保证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每年接受不低于40学时的专业培训，或参加至少2次省级以上主管部门及二级以上心理学专业学术团体召开的学术会议。加强对班主任、辅导员以及其他从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干部、教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知识培训，充分调动全体教职员工参与心理健康教育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六、组织实施

1. 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学校改革发展整体规划，纳入人才培养体系、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和督导评估指标体系。

2. 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负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整体规划和统筹协调，对有关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

3. 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合署）负责牵头开展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学生心理健康工作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和相关制度，协调有关部门保障心理健康教育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具体落实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搭建、品牌建设、培训科研等工作。

4. 各二级学院成立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二级学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设立心理辅导站，具体落实本学院心理健康教育的队伍建设、知识宣传、实践活动、危机预防与干预等工作。